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是否未能出席（亲自出席或委托出席）本次董事会：无。
- 有董事是否对本次董事会某项议案投反对/弃权票：无。
- 本次董事会是否有某项议案未获通过：无。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九届十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16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独立董事柳志强先生、傅黎瑛女士以通讯方式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叶启东先生主持，三名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7,938,274.20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191,034.11 元，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2021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提

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 419,103.41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96,435,390.23 元,扣除上年度分配现金红利 0 元,2021 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00,207,320.93 元。

根据公司分红政策,经营和资金情况,提出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总股本 866,585,76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86,658,576.6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同日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详细内容同时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的减值测试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同日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孙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同日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同日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同日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进行了认真审查，并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求，保证 2022 年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的顺利实现，确保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有序推进，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资金需求情况和以往与相关银行合作情况，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主要包括借款（含项目贷款等）、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贸易融资、资金产品等，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相关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抵押、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上述授权有效期为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作出新的决议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独立财务顾问已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审计机构亦对本议案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同日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详细内容同时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企业国有土地及房屋收回协议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海宁紫薇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与浙江海宁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企业国有土地及房屋收回协议书》。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同日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详细内容同时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至（四）、（六）至（九）、（十二）项议案、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以及 2021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九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和九届九次监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会议还听取了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三、 上网公告附件

-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 2、独立董事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 报备文件

九届十次董事会决议。